

证券代码：300344

证券简称：太空智造

公告编号：2018-114

太空智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太空智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各位董事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8年6月26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为：樊立、樊志、汪逸、李晨、冯东、陈群、赵继平占全部董事的100%，应参加董事7人，实参加董事7人。符合《公司法》及《太空智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樊立先生主持。

二、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北京银行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向北京银行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申请1亿元人民币并购贷款，期限不超过2年，具体金额及还款方式以银行审批为准。用于支付并购款、置换股东借款等。担保方式为：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100%本金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孙公司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申请的叁仟万元贷款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的议案》

因经营发展需要，全资孙公司北京北纬华元软件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互联网金融中心支行申请叁仟万元贷款，期限1年，具体金额及还款方式以银行审批为准。担保方式为：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100%本金保证担保，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注册地址门牌号变更，同意将原注册地址由“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中核路 1 号 3 号楼 12 层”变更为“北京市丰台区中核路 3 号院 3 号楼 1201 室。”

本次变更后的注册地址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4 年修订）》等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鉴于公司原注册地址门牌号变更及公司 2018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事项已实施完毕，对应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发生了变更。公司根据上述情况，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章程条款	修订后章程条款
1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丰台区科学城中核路 1 号 3 号楼 12 层。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丰台区中核路 3 号院 3 号楼 1201 室。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33,774.72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 35,436.776 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通过的应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特此公告

太空智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6 日